证券代码：603048 证券简称：浙江黎明 公告编号：2025-016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1.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上述事项相关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实施。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及增值，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额度

同一时点投资各类产品的最高额度为1.5亿元人民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公司运用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

（四）投资期限

据公司当前的资金使用状况，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五）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低风险产品投资的资金为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六）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额度和决议的有效期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额度和决议的有效期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虽然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仍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的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风险。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六、备查文件

1、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048 证券简称：浙江黎明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67,533,518.47	158,109,145.28	5.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12,912.79	17,514,131.01	-23.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326,117.60	16,039,734.90	-23.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06,089.80	6,867,500.14	-686.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2	-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2	-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	1.34	减少0.30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596,028,107.49	1,595,281,898.04	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296,275,378.62	1,282,868,620.48	1.05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122.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626,835.3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1,394.1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2,039.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2,518.1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086,795.1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6.91	本期部分应到期的票据已在上年度贴现，且上年同期票据到期金额较大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3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自贸区黎明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500,000	42.55	0	无	
浙江自贸区佶恒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00,000	25.53	0	无	
舟山市易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9,160,000	6.24	0	无	
曹敏	境内自然人	800,000	0.54	0	无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530,664	0.36	0	无	
林建心	境内自然人	273,100	0.19	0	无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267,253	0.18	0	无	
高盛(中国)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231,049	0.16	0	无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境外法人	214,127	0.15	0	无	
矫凤丽	境内自然人	200,085	0.14	0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浙江自贸区黎明投资有限公司	6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2,500,000			
浙江自贸区佶恒投资有限公司	37,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500,000			
舟山市易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160,000			
曹敏	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530,664	人民币普通股	530,664			
林建心	273,100	人民币普通股	273,100			
BARCLAYS BANK PLC	267,253	人民币普通股	267,253			
高盛(中国)有限责任公司	231,049	人民币普通股	231,049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214,127	人民币普通股	214,127			
矫凤丽	200,085	人民币普通股	200,08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浙江自贸区黎明投资有限公司、浙江自贸区佶恒投资有限公司 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俞黎明、郑晗敏夫妇控制的企业，舟山市易凡 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俞振寰先生控制的企业。(2)其余股东，公司未知其关联关系或是 否是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截至本报告期末，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812,400股，占公司总股本0.55%，未纳入上述“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中列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7,189,317.42	158,258,231.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09,409.75	194,179.9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132,060.92	6,331,440.03
应收账款	193,230,058.18	186,353,827.57
应收款项融资	122,062,056.29	80,876,354.21
预付款项	2,502,305.24	3,283,733.2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45,232.44	493,737.7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5,207,085.29	187,314,937.9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48,629.88	1,990,812.31
流动资产合计	628,226,155.41	625,097,254.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7,696,605.29	84,785,031.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15,482,989.78	717,012,978.56
在建工程	39,718,735.52	41,974,769.1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038,100.39	2,301,196.14
无形资产	93,656,850.22	94,498,436.0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0,229.43	222,477.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989,545.20	14,888,554.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018,896.25	14,501,200.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7,801,952.08	970,184,643.63
资产总计	1,596,028,107.49	1,595,281,898.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2,009,413.15	40,028,006.9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9,262,001.71	62,807,008.43
应付账款	95,855,006.22	121,256,629.0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38,459.77	463,125.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0,526,556.99	32,406,332.21
应交税费	8,546,355.26	11,801,789.47
其他应付款	2,945,805.08	2,538,148.5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95,697.65	886,835.82
其他流动负债	43,999.77	60,206.31
流动负债合计	260,423,295.60	272,248,082.1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88,141.56	1,415,454.7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480,269.46	17,972,092.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468,304.51	22,346,683.0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136,715.53	41,734,230.54
负债合计	301,560,011.13	313,982,312.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6,880,000.00	146,8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08,516,731.29	808,516,731.29
减：库存股	10,002,907.59	10,002,907.59
其他综合收益	53,660.70	59,815.3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4,068,381.75	54,068,381.7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96,759,512.47	283,346,599.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96,275,378.62	1,282,868,620.48
少数股东权益	-1,807,282.26	-1,569,035.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94,468,096.36	1,281,299,585.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96,028,107.49	1,595,281,898.04

公司负责人：俞黎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宁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学军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167,533,518.47	158,109,145.28
其中：营业收入	167,533,518.47	158,109,145.2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2,354,870.66	137,450,503.91
其中：营业成本	110,501,193.98	99,608,537.9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664,324.89	2,346,760.88
销售费用	3,625,160.71	1,392,892.02
管理费用	27,532,722.88	23,528,851.19
研发费用	9,182,953.05	9,786,925.46
财务费用	-1,151,484.85	786,536.43
其中：利息费用	104,470.96	611,183.35
利息收入	167,425.00	240,136.99
加：其他收益	2,088,239.66	1,632,814.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77,737.82	1,241,287.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11,573.44	1,241,287.8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29.80	-10,153.2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9,114.32	960,071.3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17,186.98	-6,042,899.3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122.83	136,548.6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756,676.62	18,576,311.47
加：营业外收入	1,022.60	38,359.07
减：营业外支出	453,061.61	58,493.3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304,637.61	18,556,177.24
减：所得税费用	1,129,971.99	1,352,813.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74,665.62	17,203,364.1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74,665.62	17,203,364.1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12,912.79	17,514,131.0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38,247.17	-310,766.8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154.65	10.3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154.65	10.38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154.65	10.3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154.65	10.38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168,510.97	17,203,374.5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406,758.14	17,514,141.3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8,247.17	-310,766.8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俞黎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宁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学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8,168,793.37	162,554,392.0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0,118.00	1,100,038.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608,911.37	163,654,430.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202,394.76	82,937,513.5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407,612.14	51,624,221.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466,784.63	14,608,507.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38,209.64	7,616,687.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915,001.17	156,786,930.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06,089.80	6,867,500.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6,164.38	5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500.00	154,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99,664.38	154,8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776,325.39	7,984,028.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82,005.4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	2,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776,325.39	10,468,033.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676,661.01	-10,313,233.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97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657.08	6,929.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172,657.08	6,929.8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1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3,064.71	594,109.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657.08	2,403,155.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95,721.79	15,997,265.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76,935.29	-15,990,335.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36,901.62	-356,880.8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068,913.90	-19,792,949.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230,231.32	211,201,200.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161,317.42	191,408,250.51

公司负责人：俞黎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宁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学军

(三) 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300053 证券简称：航宇微 公告编号：公告编号：2025-004

珠海航宇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航宇微	股票代码	30005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欧比特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曦	何燕	
办公地址	珠海市唐家东岸白沙路1号欧比特科技园	珠海市唐家东岸白沙路1号欧比特科技园	
传真	0756-3391980	0756-3391980	
电话	0756-3399569	0756-3399603	
电子信箱	gaotong@myorbita.net	zqlb@myorbita.net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母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珠海航宇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宇航电子业务(核心芯片/模块)

宇航电子业务是公司的传统主业，是公司战略发展的重要技术与资源支点，是驱动公司业务保持稳定发展的重要因素。

该业务目前主要为航空航天、工业控制领域提供高可靠的核心元器件及部件(SoC、SiP、EMBC)。主要产品为：嵌入式SoC芯片类产品，包括多核SoC芯片、总线控制芯片及其应用开发系统等；立体封装SiP模块/系统，主要有大容量存储器模块、计算机系统模块和复合电子系统模块，是宇航设备的核心元器件部件；系统集成类产品，包括嵌入式总线控制模(EMBC)、嵌入式智能控制平台(EIPC)及由EMBC、EIPC作为技术平台支撑的高可靠、高性能系统集成产品。据行业标准，公司的芯片/模块产品等级分为商业级、工业级、宇航级等多个级别，航空航天型号产品在研制过程中，不同阶段使用的核心元器件等级不同，公司的经营模式是为客户提供全阶段的核心元器件产品。

(2)人工智能芯片/模块/算法业务

公司融合自身强大的芯片设计能力，自研的玉龙410/玉龙810人工智能芯片可实现目标识别、目标跟踪、图像处理等多种功能，突破了高端人工智能芯片的进口限制，实现了国产自主可控；玉龙芯片及板卡经过客户的大量测试和验证，得到了一致好评。公司筹划并推进新一代玉龙人工智能芯片的研制工作，新一代芯片将具备更大算力、更宽适用性，有利于进一步夯实公司在人工智能芯片赛道上的竞争优势。

公司成立的广东欧比特人工智能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工智能研究院”)致力于人工智能算法研究，以解决传统遥感数据处理人工依赖性强、处理效率低等行业现状。具体而言，人工智能研究院瞄着空间智能、量上人工智能信息提取和海量卫星数据人工智能自主处理分析的方向，注重提高对模糊推理、神经网络、深度学习等人工智能算法的处理能力，大大提升遥感数据采集的准确性和实用性。同时，人工智能研究院将加大地面海量数据的GIS人工智能软件系统的研发，在利用深度学习对目标分类识别、计算统计的基础上，进一步应用人工智能自然语言处理、图像说明等算法实现地理信息的关联分析、知识发现、认知理解等，从而大幅度提升数据处理能力，削减人力投入。

(二)主要子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1)卫星星座及卫星大数据业务(珠海欧比特卫星大数据有限公司、广东绘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卫星大数据业务作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核心支柱，是根植于宇航电子业务的深厚积累进行的战略延展，是公司向国家空间基础设施建设深度融入、实施产业创新升级的有效实践，是对公司中长期业绩增长和价值提升的积极探索。

近年来，公司围绕着卫星星座及卫星大数据战略，瞄准卫星数据在未来助推经济及社会发展上的应用进行了精心的产业布局，完善产业链，加速卫星大数据产业化和商业化进程，目前正在逐步完善卫星大数据采集、卫星大数据运维和卫星大数据处理与应用的一体化业务模式。

① 卫星星座

“珠海一号”遥感微纳卫星星座是公司基于宇航电子核心技术、航天资源、人才储备、资本平台，打造具备国际领先水平的商业遥感星座，是卫星大数据战略的核心。

具体而言，公司建设的微纳卫星星座，降低了卫星的设计制造、发射及运营成本，以多星组网代替单星运行，以提高获取数据的时间及空间分辨率，并对获取的卫星数据进行加工、销售，为客户提供数据产品及数据服务而获取收益，提升公司卫星大数据业务的整体竞争力。

② 卫星大数据产品

卫星大数据产品主要分为基本卫星遥感数据产品和应用卫星遥感数据产品。基本卫星遥感数据产品主要定价方式是由数据规模(一般以面积或景为计量单位)、精度(分辨率等)、基本加工处理的成本等要素决定。该等产品一般具有公开的市场报价，相对而言毛利率较低。

应用卫星遥感数据产品主要定价方式是针对不同的行业、不同的应用以非标准的加工工作量、加工难易程度、通过与客户商洽或参与竞标最终定价。公司主要以拥有自有卫星星座，并基于一体化模式，通过自主的大数据中心和运维体系，能够连续、及时、大量提供卫星数据，以满足多方位多层次的市场需求，并以该等产品及服务的可定制化、差异化特点获得高毛利率，如公司目前已落地珠海等地市并正在大力推广的基于遥感数据的“绿水青山一张图”服务项目。

③ 地理信息及智能测绘业务

地理信息及智能测绘业务是子公司绘宇智能的主业，其致力于专业测绘地理信息服务提供商、业务覆盖规划、测量、管网工程、监测、信息平台建设，为城市和乡村的规划、建设、运营管理提供技术支撑和项目实施能力，业务领域全面涉及自然资源、住建、规划、农业、水利、环保、海洋、电视、电力、民政、气象等行业。

绘宇智能拥有多项自主研发的高科技产品和专利，具有丰富的产品研发和项目开发经验，以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地理信息等核心新一代信息技术为基础，研发了智慧城市时空大数据平台、智慧管网综合管理平台、智慧排水综合管控平台、城市绿水青山一张图系统、数字乡村一张图服务平台、管线移动采集系统等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产品，并成立了“广东省多元规划与地下空间管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珠海市企业技术中心”，对自身发展具有重要价值。

在测绘和管网工程领域，绘宇智能能够提供从测量探测、检测清淤修复、物联监测，到信息平台建设全生命周期的一站式服务；在城市地下管网领域，绘宇智能推出了“绘管通”管网采集软件，进一步提升了行业影响力和品牌力。公司将人工智能技术与绘宇智能的测绘技术有机融合，研究GIS人工智能软件系统，通过人工智能在自然语言处理、图像说明等算法的应用，实现地理信息关联分析、知识发现、认知理解等，从而提升智能测绘的数据处理、分析能力和水平。

(2)智能安防和智能交通(广州远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人脸识别与智能图像分析算法技术是公司全资子公司远超信息的技术基础，通过其拥有的人脸识别、智能视频分析、数字图像处理分析、计算机视觉分析、行为模式识别等技术，为客户提供完整的安防、交通等系统集成解决方案，以及为客户提供业务咨询、方案设计、方案实施、后期维护一站式服务。即通过招投标的方式拿下项目，然后提供以软件、算法、系统设计等为核心的解决方案，并配套采购国内知名厂商的硬件产品，进而为客户进行硬件系统集成及前中后期服务。远超信息立足于智能安防及智慧交通行业，主要应用领域包括公安、司法、市政、安防、交通、智慧城市、平安城市等。

(三)经营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采购、销售及研发体系，并结合市场需求及自身发展情况，不断完善经营模式。

1. 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主要包含宇航总线模块及测试设备的研制生产、SoC芯片的研制及封测和筛选、SiP产品的研制及封测和筛选。生产模式主要以自主产品生产为主，由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和库存情况制定生产计划，再由生产部门根据下达的生产通知单组织产品材料申购，采购部门实施采购，当材料齐套后，生产部以生产任务单为生产指令，下达到各条生产线。生产线依据产品材料清单、工艺文件、作业指导等有效性文件组织生产，包括材料出库、实施生产、测试筛选、产品检验、产品入库及交付。质量部对生产过程、测试筛选、产品检验等各环节进行控制，以保证产品质量达标。

公司SoC芯片的流片生产由外协完成，封装及测试根据产品型号有自主封装、自主测试及外协封装、自主测试两种模式。根据年度生产计划预测市场需求，指导下发生产指令。生产部门根据生产通知单依据技术要求，提出外协或者自主生产任务，与技术部、质量部、采购部共同评估选择芯片流片外协的合格供应商，由采购部门签订外协生产合同，供方进行流片，外协封装及自主封装的产品，由质量部依据产品标准进行测试筛选，检验合格入库。

2. 采购模式